六安市城市管理局文件

六城管〔2024〕53号

关于市六届人大三次会议第81号代表建议办理情况的函

裕安代表团:

您提出的《关于六安市裕安区雷锋路小学南校区停车场建设的建议》收悉，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

一、工作开展情况

市城管局围绕市委市政府提出的“车位”问题，“早”字当头谋规划，会同相关部门对老旧小区、学校、医院等周边的零星闲置边角地块等进行全面摸排，通过征求街道社区意见、召开社区座谈会以及综合舆情投诉等途径倾听百姓诉求，确定停车设施建设项目选址，并成功申报专项债资金建设停车场，实施六安市城市公共停车场项目，主

要建设内容包含新建 27 个公共停车场、11 个街区人行道至沿街立面广场停车位改造和皖西卫生职业学院附属医院生态停车场，总共设置停车泊位 8935 个。在项目实施过程中，蕴山路西侧、用地面积约 3080 平方米的雷锋路小学南校区以东地块，因蕴山路现行红线及该地块土地性质未确定，导致项目未能按计划推进。

2023 年 7 月 28 日《六安市国土空间规划委员会办公室 2023 年第十次工作例会会议纪要》（第 10 号）审议公共停车场选址，要求“1. 雷锋路小学南校区以东公共停车场要加强与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的衔接。2. 与市交投集团对接蕴山路的道路线型，核实后报市领导审定”。

二、下一步工作打算

下一步，我局将积极对接市财政局、市自然资源局及裕安区政府，协调解决该地块用地及项目建设资金等相关问题，具备项目实施条件后，按程序推进项目建设。

感谢您对城市管理工作的关心与支持，欢迎多提宝贵意见和建议。

办复类别：B

联系单位：六安市市政工程管理处

联系电话：3215217

六安市城市管理局 3415020286597

2024 年 6 月 24 日

抄送：市政府办公室、市人大人选工委及代表所在代表团的县区人大常委会。

六安市城市管理局办公室　　2024 年 6 月 24 日印发

附件 4

市人大代表建议办复征询意见表

建议标题	关于解决亳州路小学南校区建设停车场的建议。		
代表姓名	濉溪区代表团	建议编号	81号。
通讯地址及电话			
承办单位	濉溪市城市管理局。		
具体意见			
1.对办理情况是否满意（请在正方形中打√）： ☑满意　□基本满意　□不满意 2.有何进一步的意见和建议： 希望向有关部门沟通协调，如不能建设规范停车场，能否改造成简易停车场，供学生家长临时停车及等候区。			
处理情况			

注：请代表在收到办复意见后填写此表，并于10日内寄市政府办公室。

联系电话：0564-3379094，地址：市行政中心8号楼126室。